

高雄市立嘉興國民中學 108 學年度學生美術作品聯展實施計畫

- 一、依據：本校 108 學年度第二學期藝術才能班教學研究會議。
- 二、目的：增進學生美術創作素養，培養國民美術鑑賞能力，並落實學校美術教育。
- 三、辦理單位：教務處。
- 四、實施時間：109 年 5 月 29 日(五)。
- 五、實施地點：圖書館。
- 六、實施方法：以不分班級、年級方式展出視覺藝術課程相關學生作品。

七、工作分配：

項目	工作內容	負責人員	完成時間	備註
工作統籌	監督工作執行	朱有瑞	109.5.29	
計劃執行	計劃擬定	林婉婷	109.5.1	
	工作籌備		109.5.8	
	活動海報公告		109.5.21	
作品審核與佈置	作品審核、展場佈置	陳靜芳	109.5.21	
	作品審核、展場佈置	林佳燕	109.5.21	
	作品審核、展場佈置	林婉婷	109.5.21	
	學生作品清冊、審核	莊小苓	109.5.8	
	學生作品清冊、審核	莊竣惟	109.5.8	

承辦人：

主任：

校長：

教師兼任
註冊組長 黃鈺涵

0424
1358

教師兼任
教務主任 朱有瑞

0724
1400

高雄市立
嘉興國民中學 校長 郭莉芳

0427
0950

嘉興國民中學 108 學年度學生美術作品聯展



內容說明：學生美術作品聯展



內容說明：學生美術作品聯展